

創興銀行學生推薦獎賞計劃一般之條款及細則

1. 創興銀行有限公司 (「**本行**」)「學生推薦獎賞計劃」(「**計劃**」) 適用於 2026 年 9 月 6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 (包括首尾兩天) (「**推廣期**」)。
2. 計劃包括：
 - a) 獎賞一：創興信用卡 (本地大學 / 大專學生專用) 推薦獎賞
 - b) 獎賞二：創興信用卡 (本地大學 / 大專學生專用) 及創興銀行賬戶額外推薦獎賞
3. 每位受薦人只可被一名推薦人推薦，並只可被推薦一次。如受薦人被重複推薦，本行只會接納首位推薦人 (以本行紀錄為準)。
4. 獎賞不接受自我推薦。本推薦計劃之任何獎賞不適用於所有創興銀行之員工。
5. 受薦人須於申請本行合資格信用卡或開立創興銀行賬戶時填寫正確之推薦碼；若推薦碼填寫錯誤，相關推薦人將無法獲得本計劃下的獎賞。
6. 為免生疑問，有關在申請表格輸入推薦碼之細則及詳情，請參閱本計劃條款及細則的附錄 1 - 推薦程序及推薦碼填寫指引之表 1。
7. 信用卡推薦人之總積分獎賞將於 **2027 年 1 月 31 日或之前**自動誌入合資格主卡持卡人之賬戶內，並顯示於其月結單上。
8. 推薦人及受薦人明白本行將不會透露每個申請之詳情，及本行之紀錄為最終及不可推翻。
9. 所有獎賞或優惠不可轉讓、退回、更換其他獎賞或兌換現金。
10. 本計劃同時受本行不時更新的「賬戶章則」及「創興信用卡持卡人合約」 / 「創興銀聯雙幣信用卡持卡人合約」約束，最新的「賬戶章則」及「創興信用卡持卡人合約」 / 「創興銀聯雙幣信用卡持卡人合約」可於本行任何香港分行索取或本行網站瀏覽，當中如有任何歧異，其優先次序按本條款及細則、相關持卡人合約和「賬戶章則」詮釋。
11. 本條款及細則受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管轄，惟《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不適用於本推薦計劃、相關獎賞或本條款及細則。本推薦計劃的客戶及參與者確認，他們須受本行就《個人資料 (私隱) 條例》向客戶

及其他人士發出的通知、本行收集個人資料聲明及私隱政策聲明的約束，其內容可在本行網站瀏覽。

12. 本推廣僅適用於香港。不可與其他本行優惠同時使用，「現金回贈」簽賬獎賞計劃、「分分有禮」積分獎賞計劃及「學生客戶網上消費額外賞」推廣計劃除外。
13. 如本條款及細則之中、英文版本有任何歧異，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14. 本行保留隨時更改或取消本推薦推廣及 / 或修改或修訂此等條款及細則之權利，並作出適當的通知。如有任何爭議，本行所作的決定為最終及不可推翻。
15. 有關本推廣之條款及細則，請參閱相關連結。請注意，此等資料只在推廣期內透過本行網站查閱及下載，恕本行未能以紙張形式提供。如有需要，請儲存有關資料的副本，以備日後參考。否則在推廣期後，客戶或未能夠再次查閱或下載。

獎賞一：創興信用卡（本地大學 / 大專學生專用）推薦獎賞

1. 合資格推薦人（「**獎賞一合資格推薦人**」）必須於推薦親友前及於推薦獎賞發放時持有由本行發出有效的創興銀聯鑽石卡（本地大學 / 大專學生專用）、創興白金信用卡（本地大學 / 大專學生專用）或創興萬事達鈦金卡（本地大學 / 大專學生專用）（「**合資格信用卡**」）。
2. 成為合資格受薦人（「**獎賞一合資格受薦人**」）必須符合以下條件：
 - a. 須於過去 12 個月內未曾持有任何本行發出之個人信用卡（包括聯營卡）之申請人；及
 - b. 於推廣期內成功申請一張合資格信用卡；及
 - c. 於遞交信用卡申請表格時填寫推薦人的推薦碼（有關在申請表格輸入推薦碼之細則及詳情，請參閱本計劃條款及細則的附錄 1 推薦程序及推薦碼填寫指引）；及
 - d. 合資格信用卡申請必須於 2026 年 10 月 31 日或之前獲本行批核；及

- e. 持卡人須於信用卡發出後的 30 個曆日內進行任何金額的合資格零售簽賬交易，並於推薦獎賞發放時維持有效合資格信用卡。
3. 凡符合上述「獎賞一」條款 1 及條款 2 之所有條件，該成功推薦將被視為「合資格推薦」。推薦人每成功推薦乙位合資格受薦人，可獲享 10,000「分分有禮」積分（等值 HK\$50）（「獎賞一」）。
 4. 如受薦人於推廣期內之合資格信用卡申請被本行拒絕，或由受薦人自行撤回及取消該申請，則推薦人將不會獲得本計劃推薦獎賞之資格。
 5. 如同一位受薦人成功申請多於一張合資格信用卡，推薦人可獲得之獎賞上限仍為 10,000「分分有禮」積分（等值 HK\$50）。
 6. 「合資格零售簽賬交易」不包括現金透支、繳付「稅務局」賬單、籌碼交易、創興銀行網上繳費、購買及 / 或充值儲值卡或電子錢包、所有分期計劃、信用卡年費、利息、財務及服務費用、逾期費用及非真實之交易或已被取消、正在進行索償、退款及 / 或退貨等之簽賬、慈善機構簽賬及以創興銀聯雙幣信用卡於中國內地進行購買物業、汽車、燃油、批發、食品店及超市交易、大型家電專賣商店交易、機票及交通運輸、支付醫院費用、繳交學費、繳付政府機構及政府相關服務費用、慈善或社會服務捐款之商戶交易或消費。上述之指定消費類別將由本行全權決定及不時作出修訂，而不作另行通知。
 7. 每位合資格推薦人可推薦多於一名受薦人，惟每名推薦人於推廣期內最多可獲獎賞 10 次獎賞，即最高可獲享之「獎賞一」總獎賞為 100,000「分分有禮」積分（等值 HK\$500）。

獎賞二：創興信用卡（本地大學 / 大專學生專用）及/或 創興銀行賬戶額外推薦獎賞

1. 推薦人必須於推薦親友前及於推薦獎賞發放時持有由本行發出有效的合資格信用卡或持有本行的儲蓄賬戶（「合資格賬戶」），而該賬戶狀況為正常和有效（「獎賞二合資格推薦人」）。
2. 本推廣只適用於符合以下條件的受薦人（「獎賞二合資格受薦人」）：

- a) 於推廣期內成功申請合資格信用卡並符合獎賞一合資格受薦人條件的客戶 (「**獎賞二合資格信用卡受薦人**」); 及 / 或
- b) (i) 於本行沒有任何紀錄; 或 (ii) 於 7 年前已註銷本行賬戶; 或 (iii) 未曾持有本行賬戶 (包括本行信用卡賬戶) 之受薦人於推廣期內成功透過創興流動理財「遙距開戶」服務開立合資格賬戶, 並於開立賬戶時輸入親友推薦碼。親友推薦碼可於推薦人的創興流動理財內獲得 (登入>全部>獎賞與優惠>推薦親友) (「**獎賞二合資格賬戶受薦人**」)。
3. 於推廣期內, 獎賞二合資格推薦人成功推薦獎賞二合資格受薦人申請合資格信用卡或 / 及開立合資格賬戶並達指定人數(以每位客戶計算), 每位推薦人可獲得下表所列之額外獎賞 (「**獎賞二**」)。

成功推薦人數 (以每位客戶計算)	可獲享之額外獎賞
5 位 – 9 位	100,000 「分分有禮」積分 (等值 HK\$500)
10 位或以上	600,000 「分分有禮」積分 (等值 HK\$3,000)

例子 1: 若獎賞二合資格推薦人於推廣期內成功推薦 3 位獎賞二合資格信用卡受薦人申請合資格信用卡, 並同時成功推薦另外 7 位獎賞二合資格賬戶受薦人開立合資格賬戶, 則該推薦人之成功推薦人數總計為 10 位, 可獲享 600,000 「分分有禮」積分 (等值 HK\$3,000) 之額外獎賞。

例子 2: 若獎賞二合資格推薦人於推廣期內成功推薦 9 位獎賞二合資格受薦人同時開立合資格賬戶及合資格信用卡, 則該推薦人之成功推薦人數總計為 9 位, 合共可獲享 100,000 「分分有禮」積分 (等值 HK\$500) 之額外獎賞。

4. 每位推薦人可推薦多於一位受薦人。如受薦人以單名及/或聯名形式開戶或同時成功申請合資格信用卡，推薦人亦只可就是次成功推薦獲享一次推薦獎賞。如推薦人為成功推薦的其中一位賬戶持有人，推薦人將不能獲享推薦獎賞。
5. 為免生疑問，每位推薦人在本計劃下之「獎賞二」最多可獲享的額外獎賞為 600,000 「分分有禮」積分 (等值 HK\$3,000)。不論推薦人成功推薦多於 10 位合資格受薦人，其可獲享之「獎賞二」額外總獎賞仍最高為 600,000 「分分有禮」積分 (等值 HK\$3,000)。

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

網站：www.chbank.com

學生推薦獎賞計劃 – 附錄 1 推薦程序及推薦碼填寫指引

表 1

推薦人資格	受薦人申請之 產品 / 服務	受薦人須於申請程序中 填寫之推薦碼
如合資格推薦人為本行 <u>合資格信用卡持卡人</u>	本行合資格信用卡	推薦人登記於本行記錄之 8 位數字香港流動電話號碼 (須填寫於「優惠代碼」欄目)
	創興銀行賬戶	推薦人須致電 24 小時信用卡客戶服務熱線 (852) 3768 8888 查詢指定推薦碼，供受推人填寫於「親友推薦碼」欄目
如合資格推薦人持有本行 <u>合資格賬戶</u>	本行合資格信用卡	推薦人登記於本行記錄之 8 位數字香港流動電話號碼 (須填寫於「優惠代碼」欄目)
	創興銀行賬戶	創興銀行賬戶持有人之指定「親友推薦碼」* (須填寫於「親友推薦碼」欄目)

*有關如何獲得創興銀行賬戶持有人之指定「親友推薦碼」詳情，請參閱下圖。

獲取推薦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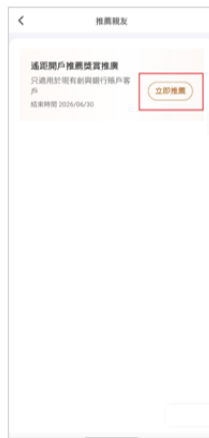
步驟一

登入流動理財後點擊「我的」，然後再點擊「獎賞與優惠」。



步驟二

於我的「獎賞與優惠」內點擊「推薦親友」，並於對應推廣活動點擊「立即推薦」。



步驟三

有關推薦碼顯示於此頁面內，客戶可點擊「複製」或「立即分享」傳送推薦碼予受推薦人。



使用推薦碼

步驟一

透過流動理財的「立即開戶」服務，於「賬戶理財服務類型選擇」選擇開立「創興銀行賬戶」。



步驟二

透過流動理財的「立即開戶」服務，於「個人信息」頁內「親友推薦碼」輸入相關推薦碼，完成開戶流程即可。

